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02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黄俞先生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周海英先生（简历附后）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公司副总裁刘卫东先生不再兼任财务负责人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何佳先生、蒋毅刚先生、赵晶女士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审阅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个人简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6 条的情况，以及其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该等禁止尚未解除的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聘任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

同意制定《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核定方案》

同意公司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核定方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根据方案内容、考核结果等情况进行调整。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6 日

周海英先生简历：

周海英先生，1970 年 8 月生人，本科，毕业于江西财经学院。历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副部长、资产财务管理部部长、资金财务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并任辽宁省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现兼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清控人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科威国际技术转移有限公司监事。